

民數記信息系列(七)：面對世界(God's people in the World)

經文：民 20:14-21; 22:1-6; 25:1-9

20:14-21

14 摩西從加低斯差遣使者去見以東王、說、你的弟兄以色列人這樣說、我們所遭遇的一切艱難、

15 就是我們的列祖下到埃及、我們在埃及久住、埃及人惡待我們的列祖、和我們、

16 我們哀求耶和華的時候、他聽了我們的聲音、差遣使者把我們從埃及領出來、這事你都知道。如今、我們在你邊界上的城加低斯。

17 求你容我們從你的地經過、我們不走田間和葡萄園、也不喝井裡的水、只走大道〔原文作王道〕、不偏左右、直到過了你的境界。

18 以東王說、你不可從我的地經過、免得我帶刀出去攻擊你。

19 以色列人說、我們要走大道上去、我們和牲畜若喝你的水、必給你價值、不求別的、只求你容我們步行過去。

20 以東王說、你們不可經過。就率領許多人出來、要用強硬的手攻擊以色列人。

21 這樣、以東王不肯容以色列人從他的境界過去。於是他們轉去離開他。

22:1-6

1 以色列人起行，在摩押平原、約旦河東，對著耶利哥安營。

2 以色列人向亞摩利人所行的一切事，西撥的兒子巴勒都看見了。

3 摩押人因以色列民甚多，就大大懼怕，心內憂急，

4 對米甸的長老說：「現在這眾人要把我們四圍所有的一概餖盡，就如牛餖盡田間的草一般。」那時西撥的兒子巴勒作摩押王。

5 他差遣使者往大河邊的毗奪去，到比珥的兒子巴蘭本鄉那裡，召巴蘭來，說：「有一宗民從埃及出來，遮滿地面與我對居。

6 這民比我強盛，現在求你來為我咒詛他們，或者我能得勝，攻打他們，趕出此地。因為我知道，你為誰祝福，誰就得福；你咒詛誰，誰就受咒詛。」

25:1-9

1 以色列人住在什亭。百姓與摩押女子行起淫亂。

2 因為這女子叫百姓來、一同給他們的神獻祭、百姓就喫他們的祭物、跪拜他們的神。

3 以色列人與巴力毗珥連合、耶和華的怒氣就向以色列人發作。

4 耶和華吩咐摩西說、將百姓中所有的族長、在我面前對著日頭懸挂、使我向以色列人所發的怒氣、可以消了。

5 於是摩西吩咐以色列的審判官說、凡屬你們的人、有與巴力毗珥連合的、你們各人要把他們殺了。

6 摩西和以色列全會眾、正在會幕門前哭泣的時候、誰知、有以色列中的一個人、當他們眼前、帶著一個米甸女人到他弟兄那裡去。

7 祭司亞倫的孫子、以利亞撒的兒子非尼哈看見了、就從會中起來、手裡拿著槍。

8 跟隨那以色列人進亭子裡去、便將以色列人和那女人由腹中刺透、這樣、在以色列人中瘟疫就止息了。

9 那時遭瘟疫死的、有二萬四千人。

引言：

1. 弟兄姐妹平安！我們繼續來思想民數記的信息。今天討論的範圍主要是 21-25 章。我們跳過了 20-21 章以色列人二次發怨言的記錄，原因是我希望把焦點放在以色列人與外族的互動，所以今天的題目才取名叫「面對世界」。另一個原因是我們在之前兩次信息都在講以色列百姓發怨言，所以希望這次可以進到一個新的主題。
2. 民數記 20 章是過渡性的一章，經文用三個線索暗示曠野的路線要進到下一個階段了。
 - 1) 第一個線索是月份。20:1「正月間以色列全會眾，到了尋的曠野，就住在加低斯。」民數記上一次提到時間是什麼時候？10:11「第二年第二月二十日」雲柱從會幕收上去，以色列人正式出發。20:1 再次提到月份，表示這是一個新的開始。對照申命記的 1-2 章，我們知道這時候以色列人已經過了將近 40 年的曠野飄流，現在他們得到第二次機會進入迦南。
 - 2) 第二個線索是領袖的去世。20 章開始是米利暗去世，結束是亞倫去世，以利亞撒繼承大祭司的位置，20 章中間發生摩西擊打磐石的事件，結果摩西不能進迦南。我們會在接下來的 26-27 章分別讀到第二次數點百姓，還有摩西交棒給約書亞。
 - 3) 第三個線索是提到以色列人與以東王的對話。以色列人派使者去見以東王，求他讓路給以色列人，使他們進迦南方便一些，但遭以東王嚴厲的拒絕，甚至派兵攻擊以色列人。以色列人最後只好改走東邊的摩押地區。民數記從一開始到 19 章，無論是正面的或是負面的事件，都是以色列人內部的事務。以色列以外的民族雖然稍有提及，但只是故事的背景。像探子窺探迦南地，雖然提到迦南地的豐富和當地人的強壯，但重點是刻畫探子心中的害怕。到了 20 章，以東王正式登場，意味著從此之後民數記的記載會多了以色列人與外邦互動的向度。
3. 在主的恩典中，以色列人獲得第二次機會，他們會如何與外邦的民族互動？今天我們會從 21-25 章五章經文，歸納出神的百姓面對世界的三種態度。既然有特定的角度，也意味著我們會略過經文的一些細節，特別是 22-24 章巴蘭故事裡面的情節。

進退有據：求問的重要

1. 20-21 章記載了以色列人與外邦民族的三次交鋒。第一次是 20:14-21 以色列與以東；第二次是 21:1-3 以色列與迦南地的亞拉得王；第三次是 21:21-35 以色列與亞摩利王西宏及巴珊王噩。我們要先回答一個神學倫理的問題：為什麼神要吩咐以色列人滅盡迦南人？會不會太殘忍了？可以從四個方面回答 (Copan & Flannagan, *Did God Really Command Genocide*, ch.5)：
 - 1) 應許：神應許將迦南地賜給亞伯拉罕。亞捫，以東，摩押的地，以色列人不可侵佔。
 - 2) 罪惡：迦南邪惡的宗教文化，如：廟妓、獻嬰、與獸交合。

- 3) 分別：免得玷染迦南邪惡的風俗
- 4) 機會：迦南人可以加入以色列人的行列，有名例子：妓女喇合，迦勒(創 15:19 基尼洗族)，書 8:30-25 約書亞在以巴路山宣讀律法書，中間有寄居的外人(v. 35)。
2. 以色列人與外邦民族的三次交鋒，第一次是面對以東。申 2:2-6 清楚說到神將西珥山賜給以掃的子孫為業。以掃的子孫就是以東人，因此以色列人不可與他們爭戰。可惜以東王不願借道給以色列人，以色列人只好繞過西珥，從約旦河東進迦南。整件事當中以色列人並沒有魯莽行事。第二次是面對迦南族，以色列人與亞拉得王爭戰，神將迦南人交在以色列人手中，以色列人就將人與城都盡行毀滅。第三次是約旦河東的亞摩利王西宏和巴珊王噩。這是比較特別的例子，申 2:24-3:11 詳細的記載整個過程。約旦河東的地原來不是應許地的一部份，因此以色列人一開始是用好話，求亞摩利王西宏允許他們經過他們的土地，讓之前的以東一樣。但西宏不聽，因此以色列人先求問神，神說從此之後，你要得他們的地為業。最後以色列人分別亞摩利王西宏和巴珊王噩爭戰，並且得勝，因此得了約旦河東的這片土地。
3. 以色列人與外邦民族的三次交鋒，可以說是進退有據，該求和平的時候就求和平，該爭戰的時候就爭戰。中間的一個關鍵是：求問。面對以東人，神說那不是給你們的應許地，所以不能爭戰。面對迦南人，神說那是應許地的一部份，所以放膽爭戰。面對亞摩利和巴珊，神說我已將他們交付你手中，所以可以爭戰。以色列人在凡事上求問神的心意，因此三次交鋒都進退有據。這可以作我們很好的提醒。

三心二意：聽從是關鍵

1. 我們看民數記 22-24 章，特別是巴蘭這位先知。整個巴蘭的事件有許多值得我們思想的地方，但礙於時間，我們只會把焦點放在巴蘭對摩甸王巴勒的態度，以呼應我們的主題。巴蘭是何許人也？民數記只有說巴蘭是比珥的兒子，但在申命記 23:4 特別提到巴蘭的身份。他是「美索不達米亞的昆奪人比珥的兒子巴蘭」(Balaam son of Beor from Pethor in Aram Naharaim [Northwest Mesopotamia])。顯然他不是以色列人，但神既然是全地的主，祂當然可以向以色列人以外的民族說話，就有這三章的記載。
2. 民 22:2-4，摩押王巴勒知道在軍事上他們不是以色列人的對手，所以就改用另一種方式來對付以色列，透過先知來咒詛他們。於是他們就找上了巴蘭。巴蘭看來是當地很有名的宗教領袖，而且從巴蘭的回答中，看出他應該是認識這位以色列人的上帝的，因為他用的是「耶和華」。
3. 這位認識真神先知，卻在金錢的誘惑面前，展現出非常模稜兩可的態度。民 22 章，神明明已經清楚告訴他不可以同巴勒的使者去，也不可以咒詛以色列人，巴蘭也聽得很清楚。然而，民 22:18-19，巴蘭在回覆巴勒的使者的時候，卻又為自己留了一手。一方面嘴巴說我才不稀罕你們滿屋的金錢，一方面又說請你們今天晚上住下來，我再問一下上帝，看上帝還有什麼要說的。這種模稜兩可的態度充份顯出他的虛偽，口裡說不稀罕，心中卻在乎得不得了。

4. 以上的就是整個巴蘭事件的主軸，接下來的 22 章後半和 23-24 章是神如何將咒詛扭轉為祝福，我們就不花時間討論了。原來從 22:1 和 25:1 我們可以看出，整個事件是在以色列人完全不知道的情況之下發生的，這正是整個事件最有意思的地方，神為祂的百姓爭戰，祂不休息、也不打盹。所以巴蘭能說出預言，全然是神的靈的工作，和巴蘭半點關係都沒有。而在民 24:25，巴蘭和巴勒不歡而散，各回本地去。接下來的 31 章記載，當以色列人與米甸人爭戰的時候，擊殺了米甸族的幾個首族，第 9 節特別說「又用刀殺了比珥的兒子巴蘭」。這是巴蘭的下場。
5. 巴蘭事件的最佳總結，就是主耶穌在登山寶訓說過的話：「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。不是惡這個愛那個、就是重這個輕那個。你們不能又事奉神、又事奉瑪門(太 6:24)」巴蘭有沒有求問？有！神有沒有彰顯祂的心意？有！巴蘭有沒有聽從？沒有！同樣的，如果我們的求問只是要神合我們的意，那麼再問十次百次都是徒然。

隨波逐流：放縱的結果

1. 最後我們看 25 章。經文講到以色列會眾在什亭與摩押女子行淫亂，並向他們的神巴力毘珥獻祭。神的怒氣大大發作，以致有瘟疫流行在百姓當中。後來當神摩西處決犯罪的百姓時，特別提到有一個人當著全會眾的面，將一個米甸女人帶到自己的家裡。亞倫的孫子非尼哈就拿槍去把那個以色列人和米甸女人一同刺死。要注意的事，經文還特別提到那個以色列人和米甸女人的名字。以色列人名叫心利，是西緬支派的首領；米甸女人叫哥斯比，是米甸族裡面一個叫蘇珥的首領的女兒。
2. 各位，25 章固然是一次淫亂的事件。但在行淫亂的背後，有一個更深的宗教理由。原來 22-25 章是一個整體，因為講的都是摩押和米甸人用詭計要害以色列人。22-24 章是他們詭計的第一部份，用術士巴蘭來咒詛以色列人，可是失敗了。25 章是他們詭計的第二部份，用女人來引誘以色列人，目的是要破壞以色列人在道德和信仰上的完整。你知道這個詭計是誰想出來的？正正就是巴蘭！民 31:16「這些婦女、因巴蘭的計謀、叫以色列人在毗珥的事上得罪耶和華、以致耶和華的會眾遭遇瘟疫。」
3. 這個叫哥斯比的米甸女子並不是一個普通的妓女，她大概是迦南宗教的女祭司。而那個叫心利的男人是西緬支派的首領，他將哥斯比帶到自己的家中，很可能是要進行某種宗教儀式，在過程中會有淫亂的行動。還好整個事件裡亞倫的孫子非尼哈及時制止了，不然後果會非常嚴重。請看 10-13 節，中間提到好幾次「忌邪」。11 節 ESV 的翻譯是 *he was jealous with my jealousy among them, so that I did not consume the people of Israel in my jealousy*. Jealousy 就是中文的「嫉妒」，但用在神與人的關係就會翻成「忌邪」，因為神與人的關係是專一，容不下第三者的。而哥斯比要作的正是勾引以色列人去與摩押的神巴力毘珥連合。破壞以色列人與神的神聖盟約。他們打的算盤是，破壞了神與以色列人的約，神就會離以色列人而去，他們的威脅就得以解除。
4. 25 章給我們很重要的警惕，讓我們看見放縱的結果。世界的引誘看起來很吸引，能帶來一時之快，但最終的下場很悲慘。世界不會真心替我們著想，就像摩押人利用這些

女子引誘以色列人一樣，他們的目的是打敗以色列人。世界也是一些，它首先會給予我們一些甜頭，但最終要讓人服在它的奴役之下。20-25章，我們看見思想神的子民面對世界的三種態度：進退有據、三心二意、隨波逐流。願主憐憫並保守我們。